

附件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的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图片、视频库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图片、视频库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盐城嘉音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为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盐城嘉音广告传媒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0月14日

